

光頭神探 史考特

專訪北區事務大隊視察施昭儀

本署北區事務大隊施昭儀視察，外號史考特，雖非專業刑警背景出身，但於基隆市專勤隊及機動隊任職期間，屢屢破獲指標性重大案件，如蕭 OO 偽造中華民國居留證集團案件（該集團製造、販售偽造居留證予逃逸外勞，1 年獲利超過上百萬），現在他要與同仁們分享破案光環背後的辛酸血淚…

口述 / 北區事務大隊視察 施昭儀

記錄 / 秘書室科員 柯元蘋

圖 / 北區事務大隊視察 施昭儀、秘書室 丁周平



「抽絲剝繭、突破心防」談何容易？

「在案件文書中，常見簡單的『抽絲剝繭、突破心防』8 個字，但沒有辦案經驗的人豈知箇中甘苦，這幾個字背後其實代表多少意義？」施視察苦笑著說，「一開始，都是些司空見慣、微不足道的小案子，誰都不知道這些蛛絲馬跡後面，藏著甚麼戲劇性的變化。很多時候，都是在一點一滴尋找線索，不斷向上追查的過程中，逐漸窺探到犯罪集團的架構、分工角色、操作手段等，才有峰迴路轉的巨大突破。」這都是說起來容易，做起來難，正是「魔鬼藏在細節裡」，有時就算你掌握著唯一的線索，卻只指向更多混沌不明的可能性。



施昭儀視察認真解說辦案過程的辛酸血淚。

舉例來說，機動隊在去 (104) 年偵破全臺最大偽造居留證犯罪集團案件，一開始就只是接獲民眾檢舉，而查到一名持偽造居留證工作的行蹤不明外勞，其實並不是什麼罕見的案子。但機動隊同仁追問

該外勞如何取得偽造居留證？該外勞出示存在手機中的一張車牌照片，表示透過同鄉介紹，向偽造居留證集團的業務購買偽造居留證，又怕交易過程被騙，因此，將業務所駕駛車輛的車牌拍下。同仁們依此循線追查，車牌號碼似乎是個顯而易見的線索吧？一查車籍是隸屬於某間公司，於是同仁到該公司旁埋伏了一週，這之間還遇到颶風下雨的颶風天，就是不見該車出沒。接著以網路上公開可取得的各種資料來清查該公司的員工，也沒人擁有這部車。

犯罪偵查是個打團體戰的概念

「遇到困難的時候就是要開會出點子，大家一起腦力激盪。犯罪偵查就是打團體戰，對方是集團，我們也是，動員全體同仁的人脈和資源。偵辦案件是種熱忱和責任，當時甚至每個人在休假的時候，連開車上路都在注意車牌，放假時也在辦案。」施視察說，什麼天馬行空的想法都可以提出來討論，還異想天開去問了計程車車隊的司機，問他們是否願意幫忙注意這個車牌號碼並回報？結果當然是得到「不方便幫這個忙」的回應。

不死心的施視察，最後是將同仁所有過去辦過的案件通通翻找出來，一卷一卷比對，想從中尋找和這個案件可能有關聯的線索。終於，找到一個涉案關係人，雖然關係十分薄弱，但最細微的線索也要確認是不是巧合，於是同仁開始一連串辛苦的行動跟蒐過程，最終確定其為該車輛的駕駛人，並在歷時 5 個月的偵辦後，於去年 8 月一舉破獲全臺最大偽造居留證

犯罪集團案件，該案之偵破，經媒體大幅報導，除將不法份子繩之以法外，也藉此機會對雇主聘僱外來人口之輔助查證作為進行宣導，亦提升本署正面形象。

辦案不能用同一套走遍天下

「每個案件的狀況都不同，絕對不可能套用同樣的 SOP。就像這個偽造居留證的案子，後來我們知道，原來埋伏在該公司不見車子蹤影，是因為犯嫌把車停在家裡，除犯案外，每天只開車接送小孩。你事前怎麼會知道呢？而且你要埋伏在他家附近遇到他，還要早上 6、7 點就開始在那等著，因為小孩上學的時間很早。所以有很多狀況是你沒有遇到之前，完全想像不到的，無法紙上談兵。」不同時機和情況，要考量使用的工具，拿交通工具來說吧，要考慮到當天候狀況如何？可能發生的情境是否會使同仁受傷或陷入險境？諸多考量下決定要開車、騎機車、騎腳踏車，還是用雙腳配合行動？還有車子速度是否夠快？這些都是事前就要全盤規劃考量的。

施視察表示，再來的就更困難了，就算同仁已取得各種證據，但要罪嫌坦承犯行，等於要讓他們面臨冗長的司法程序，並有前科紀錄、繳納罰金或甚至入監服刑等不利的處境，因此絕非易事！在電影或新聞常見到的描述：「對犯嫌突破心防、始偵破全案。」其實事前需要花非常多的時間調閱資料、蒐集證據，掌握了證據之後還要擁有充分的詢問經驗和技巧，才有機會使罪犯坦承犯行。



本署同仁執行行蹤不明外勞查處過程。

執法者作息行動都要配合犯嫌

提起行動跟蒐，施視察笑著說，犯罪偵查還有另一面驚險的辛酸血淚，事後談起來很好笑，當實際遇到的時候往往讓人笑不出來：「出動的時間是不一定的，你要配合不同嫌犯的作息，尋找對你最有利的時機。有時半夜就要出門，清晨才能回家，用餐時間

也不正常，所以嚮往固定生活方式的人恐怕不適合這份工作。出動之後，難免會有風吹日曬雨淋，有時跟車遇到飛車追逐的狀況，紅單當然也是自己吸收。最慘的恐怕是跟蒐時不能上廁所，有時等了半天，什麼事都沒發生，就在你真的再也忍不住奔向廁所的那幾分鐘，就和嫌犯錯過了。還有為了掌握嫌犯住處、出沒的地方，就算戒備森嚴之下也得想盡辦法蒐證，除了事前推敲之外，更必須視情況靈機應變，偵辦人員也怕被人當小偷啊！」



本署同仁查獲偽造居留證相關犯嫌。

施視察說，出門辦案、查案，有時會遇上各種意想不到的情境，比如查察案件，光看書面資料顯示，受查對象看似單純，結果一到現場，屋子裡竟走出了個赤裸上身、留光頭、身型高胖、身上刺龍刺鳳、滿口檳榔的男人，嚇壞了女同仁；又比如明明就很瘦弱的犯嫌，卻持刀在車上和同仁僵持了數小時，耗費了大量人力，「當然也有又慘又好笑的遭遇，像是到對象家執行拘提，門一打開突然就衝出一條大狗撲倒了檢察官；還有我們一群人清晨在密閉樓梯間裡埋伏，正當大家屏息等待嫌犯出來，要一擁而上逮捕時，突然支援行動的警察同仁不斷地放了幾個響屁，既要忍受穢氣，又不能笑出聲，實在非常難過。」

犯罪者會進化，執法者也要進化

「在機動隊這段時間，案件處理多了，逐漸發現犯嫌犯案大多有固定模式，但細節會不斷進化，這就需要經驗。」施視察相信，同仁只要增加經驗，就可以培養出偵辦案件的敏銳度，跟得上犯罪進化的方向，甚至可以超越他們。比方時局會改變，法令也要不斷的修正，因為立法之初並沒有辦法完美預測將來情勢變化會有哪些問題發生，或是哪些人會藉什麼機會鑽法律的漏洞。因此，施視察提到，同仁在基層外勤單位每

天遇到的例行案件，就是在訓練基本功，可從中學習到外來人口申請來臺的流程、相關法令、可能違反案類態樣，以及如何利用資訊科技找到相關線索。

施視察認為，同仁對於常態形勤務加以熟稔之後，對業管案件的處理程序、法令規定會有相當程度的瞭解，也可培養出對不法案件的敏銳度，長時間經驗的接觸、累積後，孕育出對不法案件的邏輯思考能力，無形中對結構複雜的集團性案件或從基本案件衍生、進化的特殊性案件，也可以立即做出反應，從多個面向切入，進行突破，發掘解決之道。



本署同仁於容留處所查獲行蹤不明外勞。

問案就像打橋牌，氣勢要足

接下來就是如何詢問筆錄，如何請友軍支援，以及如何報請檢察官指揮。施視察提出，問筆錄的技巧簡單來說，就是做足功課，然後展現氣勢：「問案就像打橋牌，對方不知道你手上有什麼牌。」遇到會吹噓的犯嫌就讓他一直講，再打蛇隨棍上，直到他無法自圓其說。而若遇到閃躲亂掰、含糊交待的犯嫌，就要打破砂鍋問到底，必要時指出事實的證據或他人的證詞，給予致命一擊。

而專案查緝最重要的就是發掘案源，除了被動受理檢舉外，平時就要跟署內單位及友軍單位建立聯繫機制與默契；互動的過程中「態度」非常重要，遇到無法獨力完成或者沒碰過的案件，應該主動求教，「先蒐集資料，再請教別人，否則很多眉角是你碰了滿頭包還不一定能學到的，虛心求教之後方能成長。」他建議同仁可以蒐集過往成案的判例汲取經驗，學習檢察官或法官對案件的切入點，瞭解如何讓案件符合法令規定及構成要件，「我們要瞭解檢察官和法官關注的重點，什麼案子適用什麼法條，還有法律最重要的先程序後實體，若一開始的蒐證不合乎程序，恐怕整個案件都會白忙一場。」因此，證據的蒐集、筆錄

詢問的內容等等，都要在構成要件框架內，把犯罪事實的內涵變得紮實，突顯案件的特性，才能讓不法之徒受到應有的制裁。

專業不藏私，歡迎有志同仁一起加入

最後，施視察表示，最重要的就是專業不能藏私。他將所有偵辦過的案卷分門別類做分析整理，希望有機會能多與同仁切磋成長：「因為每個人遇到的案子有所不同，切入點和思維也都不同。辦案不能單打獨鬥，如果每個人都留一手、不與同仁互動、交流的話，僅能在這個特定屬性的案類打轉，無法汲取新型態的犯案手法，如此，路是走不遠的；但是當大家共同提升層次，大家都是老手，經驗值提升了，就能對大型犯罪集團、特殊性案件，做出迅速的反應、完備的處置。」施視察也感謝署裡同仁提供不少支援，並特別感謝大隊的全力相挺，「大隊除了幫我們尋求經費、採購偵蒐器材、爭取資訊系統的查詢權限外，遇有需協調他單位尋求解決事項，也都不厭其煩、優先處理，甚至執行大型聯合查緝案件時，也統籌調度他隊人力、車輛、裝備支援，使得執行過程圓滿順利。」專勤隊的業務性質較為特殊，偵查辦案雖只佔其中的一部分，但施視察鼓勵所有對偵辦案件有興趣的同仁們，一起加入第一線辦案的行列，「當然這份工作並不是每天都衝鋒陷陣，除了動態蒐證外，還有靜態的資料分析、表單製作、綜合歸納等等，歡迎有志同仁一起踏上辦案之路！」■

